

桃園市 111 年國民中學教師介聘暨甄選作業籌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3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 30 分

貳、地點：同德國中 4 樓圖書館

參、主持人：林局長明裕

紀錄：劉尹祺

肆、出席：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一、本（111）年度本市國民中學教師介聘暨甄選作業延續 110 年委請同德國中辦理。超額教師介聘由本府組織之介聘聯合服務小組統一辦理，現職教師之介聘得經學校決議委託介聘聯合服務小組辦理。

二、本年度全國介聘作業要點暨相關表件，本局前於 111 年 3 月 18 日以桃教中字第 1110024167 號函請各校轉知所屬教師有意願申請 111 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以下簡稱全國介聘作業）者，依相關規定及期程辦理，另依據 111 年度全國介聘作業要點第 8 點第 4 款第 4 目規定修正為：「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頒發之獎狀(牌)，縣市級每紙給○·五分，中央級者每紙給二分，同一事實之獎勵不得重複計算。」，刪除原省級者每紙給一·五分之規定，請各校審核校內教師全國介聘積分時，留意本年度變革。

三、依據本市 111 年國民中學教師介聘暨甄選研修小組第 1 次會議決議，重要事項摘述如下（詳如附件 1，P. 3-4）：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 11 月 2 日召開之「公立國民中小學代理教師聘任比例及聘期等事宜研商會議」決議，有關教師員額控留請務必以學校為單位，並請落實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第 3 條、第 4 條「在不超過全校教師員額編制數百分之八範圍內，將專任員額控留」，本年度國中市內介聘暨甄選針對教師員額管控比率，進行以下調整：

1. 新進教師甄選作業，各校管控比率調整為 8%(含)以上學校始得開缺。
2. 一般教師介聘開缺階段，各校管控比率為 8%；偏遠地區及 12 班以下之小型學校得不受管控之限制；13 班以上至 36 班以下中型學校，考量每位教師員額所佔比率較高，於不超過該階段管控比率上限 1%原則下，得免增開缺額。
3. 超額教師介聘開缺階段，各校管控比率由 5%調降為 4%；偏遠地區及 12 班以下學校，於採計教育部核定 113 學年度以前分發公費生員額後（限普通班公費生），仍超過 10%者須開列缺額；其餘除外規定比照一般介聘。

（二）本市 111 年度國中市內介聘比照全國介聘作業，將閩南語文、客家語文、

原住民族語文列為介聘作業科目。

(三)本年度介聘作業維持 110 年作業模式，超額介聘續採電腦作業；市內介聘於單調連帶開缺後，續採互調及多角調動方式，又本市 111 年辦理國民中學教師介聘市內他校服務注意事項，除修正年度、作業期程時間及考量資訊安全加密處理原則，111 年度填報網址將由 http 修改為 https，餘文字規範比照 110 年度辦理。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本市 111 年委託辦理國民中學教師介聘及甄選工作申請書(如附件 2, P.5)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請各校決定是否委託聯服小組辦理 111 年教師介聘及甄選事宜，並填具委託辦理申請書後，於 111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前將彩色掃描 PDF 檔逕寄(E-mail: td111@m2.tdjh.s.tyc.edu.tw)彙整。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本市 111 年國民中學教師介聘作業時程表草案(如附件 3, P.6-10)及國民中學新進教師聯合甄選作業時程表草案(如附件 4, P.11-13)，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年度本市國中辦理新進教師聯合甄選。

二、本市 111 年國中教師介聘流程比照 110 年辦理，相關重要期程說明如下：

(一)4 月 25 日(星期一)，請各校回傳「超額介聘缺額調查表」，另請超額學校務必回傳「超額教師名冊」，賡續辦理超額介聘作業。

(二)5 月 13 日(星期五)，請各校回傳「一般介聘缺額調查表」，賡續辦理一般介聘作業。

三、本市 111 年國中教師新進教師甄選訂於 6 月 12 日(星期日)辦理初試、6 月 19 日(星期日)辦理複試，後續考量各校準備開學前之校務工作及各長期代理教師提早規劃課程教學，各校得自 111 年 6 月 23 日(星期四)起自行公告代理(課)教師甄選簡章。

四、請協助確認本市 111 年教師市內(超額)介聘網路填報作業流程及市內(一般)介聘網路填報作業流程(如附件 5-6, P.14-15)。

決議：確認後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14 時 15 分。